

產品資料概要

華夏恒生生物科技ETF

(上市類別)

發行人：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華夏基金環球ETF系列下成立的子基金

2026年9月

本產品為被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本產品的主要資料。
本概要為章程的一部分。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03069 — 港幣櫃台，83069 — 人民幣櫃台，09069 — 美元櫃台
每手買賣基金單位：	100 個基金單位 — 港幣櫃台，100 個基金單位 — 人民幣櫃台，100 個基金單位 — 美元櫃台
基金經理：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及登記處：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 ：	0.64%
上一曆年的跟蹤偏離度 ^{##} ：	-1.90%
相關指數：	恒生生物科技指數
基礎貨幣：	港幣（港幣）
交易貨幣：	港幣 — 港幣櫃台 人民幣 — 人民幣櫃台 美元 — 美元櫃台
分派政策：	基金經理擬於計及子基金的淨收入（經扣除費用及成本）後至少每年（通常於 12 月份）向基金單位持有人分派收益，惟可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所有基金單位（不論以美元、人民幣或港幣買賣的基金單位）將僅以港幣收取分派款額。分派可以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及收入中支付，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
財政年度結束日：	12 月 31 日
ETF 網址：	https://www.chinaamc.com.hk

[#] 由於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管理費自 2025 年 7 月 31 日起從相關類別基金單位淨資產值的每年 0.50% 降至 0.40%。經常性開支的數字根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開支計算。此數字每年均可能有變動，並代表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記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經常性開支的總和。

^{##} 該數字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實際跟蹤偏離度。投資者應查詢子基金網站以獲得更多關於實際跟蹤偏離度的最新資料。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華夏恒生生物科技 ETF (「**子基金**」) 是華夏基金環球 ETF 系列下的子基金，華夏基金環球 ETF 系列乃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子基金屬於證監會頒佈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第 8.6 章所界定的被動式管理交易所買賣基金。

子基金提供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本概要包含有關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發售的信息，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概要中提及的「**基金單位**」均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投資者應參閱有關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發售的單獨概要。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上市，並如上市股票般在香港聯交所交易。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投資目標是為提供緊貼恒生生物科技指數 (「**指數**」) 表現的投資回報 (未扣除費用及開支)。

策略

為達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基金經理將主要採用全面複製策略，直接投資於指數內的證券，投資比重與證券於指數中所佔比重大致相同。

基金經理亦會在因受限制或數目有限而在無法購買若干指數成份股時或基金經理以絕對酌情權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這意味著子基金將直接投資於具代表性的證券樣本，樣本的整體投資概況旨在反映指數概況。構成代表性樣本的證券本身未必為指數的成份股，前提是該樣本緊密反映指數的整體特徵。在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時，基金經理可能導致子基金偏離指數權重，但前提是任何成份股與指數權重的最大偏差不超過 **4%** 或經基金經理諮詢證監會後確定的其他百分比。

投資者應注意，基金經理可在不事先通知投資者的情況下在全面複製策略和代表性抽樣策略之間切換，其絕對酌情權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為著投資者的利益，通過密切 (或有效地) 跟蹤指數來實現子基金的投資目標。

由於指數成份證券公司採取有關公司行動，不屬於指數成份的證券 (包括但不限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可換股債券及其他金融衍生工具 (「**金融衍生工具**」))，例如股權及期權或，會由子基金持有，惟持有的有關證券不得超過資產淨值的 **10%**。

除自上述公司行動中獲得者外，子基金可能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於總回報指數掉期作對沖或非對沖 (即投資) 用途。子基金為非對沖 (即投資) 目的持有的金融衍生工具不會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

基金經理可代表子基金進行證券借貸交易，最高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預計最高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20%**。基金經理將能夠隨時收回已借出的證券。所有證券借出交易將僅以子基金的最佳利益並按照相關證券借出協議的規定進行。基金經理可隨時自行決定終止該等交易。

對於任何非現金抵押品，例如可能就證券借貸交易作為抵押品收取的股本證券和固定收入證券，子基金持有的非指數成分證券不得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30%**。考慮到就證券借貸交易可能收取的現金抵押品，子基金亦可持有不超過其資產淨值 **30%** 的貨幣市場工具和現金存款以進行現金管理。為避免疑義，在這種情況下，子基金將使用代表性抽樣策略，而不是全面複製策略。

目前，子基金不會進行買賣、逆向回購交易或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但這可能會根據市場情況發生變化。基金經理於從事任何該等投資之前，將事先尋求證監會批准（如有需要）及至少提前一個月通知基金單位持有人。

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受章程附表 1 所載的投資及借貸限制及其有關證券財務交易的政策所規限。

指數

指數是經自由流通量調整的市值加權指數，單個股票上限為 10%。指數旨在反映在聯交所（「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至少一個月的 30 間最大的生物技術公司的總體表現，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第 18A 章上市的，在恒生行業分類系統中被劃分為「生物技術」、「藥品」、「藥品分銷」、「製藥與生物科技合約服務」和「醫療保健設備」的股票。以藥品分銷為主的個股的自由流通量調整市值在權重計算中折減 50%。該指數由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編制和管理。基金經理（及其每個關連人士）獨立於指數供應商恒生指數有限公司。

指數是一項淨總回報指數，這表示指數在計算表現時，以任何稅後股息或分派再投資為基礎。指數以港幣計價。

指數於 2019 年 12 月 16 日推出，並且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基準水平為 10,000。於 2026 年 8 月 21 日，指數擁有總自由流通量市值港幣 10,937.7 億元及 30 隻成份股。

該指數的成份股及它們各自的權重和其他信息可以在網站

<https://www.hsi.com.hk/eng/indexes/all-indexes/hsbio>（其內容未經證監會審閱）上找到。

彭博代碼：HSBION

Refinitiv 代碼：.HSBION

衍生工具的使用或投資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以高達其資產淨值的 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章程。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以被動方式管理，並且由於子基金固有的投資性質，基金經理將沒有酌情權適應市場變化。指數下跌預期會導致子基金價值相應下跌。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為以下任何關鍵風險因素下降，因此您對該基金的投資可能會遭受損失。概不能保證還本金。概不能保證子基金將實現其投資目標。

2. 股本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股本證券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因為各種因素波動，例如投資情緒的改變、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發行人特定因素。

3. 與生物科技公司有關的風險（包括藥品及醫療保健設備）公司

- 生物科技、藥品和醫療保健設備公司在研發上投入了大量資金，這不一定會導致商業上成功的產品，而這些公司獲得監管部門批准（例如產品批准）的過程可能很長且成本很高。此外，這些公司的前景可能會受到技術變化、政府法規增加以及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的影響。
- 許多生物科技、藥品和醫療保健設備公司也依賴於使用與執行知識產權和專利的能力，任何此類損害都可能產生不利的財務後果。專利到期也可能對公司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它們還受到強大的競爭力量的影響，這可能使其難以提高價格。

- 生物科技、藥品和醫療保健設備公司可能產生淨流動負債，導致公司面臨流動性短缺風險而需要尋求充足的融資，例如外債。當生物科技公司需要滿足其流動性需求但面臨任何困難或事故，則可能對該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結果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生物科技、藥品和醫療保健設備公司的股票，尤其是規模較小、經驗較少公司的股票傾向較少流動性，以及價格往往比整體市場更不穩定。這些可能會影響子基金投資的此類公司的業務和 / 或盈利能力，因此可能會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產生不利影響。
- 子基金投資的生物科技、藥品和醫療保健設備公司可能是尚未有營業收入，並擁有有限跟蹤記錄或營運歷史的公司。和其他擁有較長跟蹤記錄或營運歷史的上市公司不同，尚未有營業收入的公司通常是指因在市場上未有任何產品而未能產生任何銷售收入的公司。尚未有營業收入的公司通常較其他公司承擔較高風險，並面臨較高的失敗風險。尚未有營業收入的公司的估值亦需承擔較高不準確性的風險。子基金投資於該等公司將承擔較高的投資風險。
- 生物科技、藥品和醫療保健設備公司可能於其產品的研發階段未能產生任何利潤或完全未能產生任何利潤。雖然生物科技公司能於短期內產生盈利，其盈利情況未必可能變成可持續性的。

4. 集中風險

- 由於追蹤在聯交所上市特定行業公司的業績，因此導致指數面臨集中性風險。雖然指數方案和成份股挑選標準沒有特定的地理集中度，指數成份股可以不時集中於中國內地或香港公司。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會比基礎廣泛的基金（例如跟蹤其他基礎廣泛的股票指數的全球或區域性基金）波動更大，因為指數更容易受到單一市場和行業的不利因素影響。

5. 證券借貸交易風險

- 借用人可能無法按時或甚至根本不能歸還證券。子基金可能因此蒙受損失，而追回借出證券亦可能有延誤。這可能限制子基金根據贖回要求履行交付或付款責任的能力。
- 作為證券借貸交易的一部分，子基金必須收取最少達 借出證券估值 100% 的抵押品，而抵押品須每日按市價估值。然而，由於抵押品定價不準確、抵押品價值的不利市場走勢、借出證券的價值變動，存在抵押品價值不足的風險。倘借用人未能歸還借出的證券，這可能導致子基金出現重大虧損。子基金也可能受到抵押品的流動性和託管風險以及執法的法律風險的影響。進行證券借貸交易，子基金須承受營運風險，例如延誤或未能結算。上述延誤或未能結算可能限制子基金根據贖回要求履行交付或付款責任的能力。

6. 上市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交易安排的差異

- 上市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受制於不同的定價和交易安排。由於適用於各類別的不同費用和成本，各上市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可能不同。上市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交易截止時間不同（但相關交易日的估值點相同）。香港聯交所適用於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二級市場交易時間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在一級市場）或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交易截止時間也不同。
-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基金單位在證券交易所當日市場價格（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基金單位則通過中介機構根據交易日結束的日終資產淨值出售，並在單一估值點進行交易，無法在公開市場上獲得日內流動性。根據市場情況，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相比可能處於優勢或劣勢。
- 在壓力市場情況下，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可以按資產淨值贖回其單位，而二級市場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只能按現行市場價格（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贖回，並且可能必須以大幅折價退出子基金。另一方面，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可以在當天在二級市場上出售他們的單位，從而確定他們的持有量，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要到當天結束才能及時這樣做。

7. 交易風險

- 聯交所單位的交易價格受市場因素（例如單位的供求）驅動。因此，這些單位可能會在遠高於或折讓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價格交易。
- 由於投資者將支付一定的費用（例如交易費和經紀費）來購買或出售在聯交所的單位，因此投資者在聯交所購買單位時可能會支付比每單位資產淨值高的價格，而在聯交所出售單位時可能會收到低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價格。
- 在人民幣櫃台的基金單位在香港聯交所交易並在中央結算系統結算人民幣計價證券。並非所有股票經紀人或託管人均已準備就緒並能夠進行人民幣交易單位的交易和結算。人民幣在中國境外的有限供應也可能影響人民幣交易單位的流動性和交易價格。

8. 追蹤誤差風險

- 子基金可能會承受追蹤誤差的風險，這是其表現可能無法準確追蹤指數表現的風險。此追蹤誤差可能是由於所使用的投資策略以及費用和支出所致。基金經理將監控並設法管理此類風險，以最大程度地減少追蹤誤差。概不保證能夠隨時精確地或完全相同地複製指數表現。

9. 流動性和依賴做市商之風險

- 基金單位將為一種新的證券，於聯交所上市後，基金單位初期被廣泛持有的可能性不大，因而可能影響基金單位在二級市場的流通性及成交價。為解決此風險，將委任一名或多名做市商。
- 儘管基金經理須按規定盡其所能安排，致使一個做市商將維持在每一個櫃台交易單位的市場，並且至少每一個櫃台有一名做市商在根據相關做市協議終止做市之前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惟倘買賣基金單位並無做市商，則基金單位市場的流通性或會受到不利影響。一個櫃台可能僅有一名香港聯交所做市商，或基金經理亦可能無法在做市商的終止通知期內委聘替代做市商，並且概不保證任何做市活動將會有效。
- 潛在做市商對以人民幣計值和交易的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做市可能不感興趣。人民幣供應的任何中斷都可能對做市商為上市類別基金單位提供流動性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10. 多櫃台風險

- 倘因證券經紀和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水平有任何限制，基金單位持有人將只可在聯交所的相關櫃台交易其基金單位，這可能會導致投資者無法或延遲交易。在聯交所各櫃台交易的基金單位市價或會有很大偏差。因此，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購入或出售人民幣或美元買賣的基金單位的支付金額可能超出而收取金額可能少於購入或出售港幣買賣基金單位的支付或收取的金額，反之亦然。

11. 其他貨幣分派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所有基金單位只會以基礎貨幣（港幣）收取分派。倘相關單位持有人沒有港幣賬戶，則單位持有人可能須承擔將有關分派從港幣轉換為美元或任何其他貨幣的相關費用及收費。基金單位持有人亦可能須承擔與處理分派付款有關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費用及收費。建議基金單位持有人向其經紀查詢有關分配的安排。

12. 從資本或實際上從資本中進行分派風險

- 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撤回投資者的部分原始投資或歸屬於該原始投資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該等分派可能導致子基金每單位資產淨值的即時扣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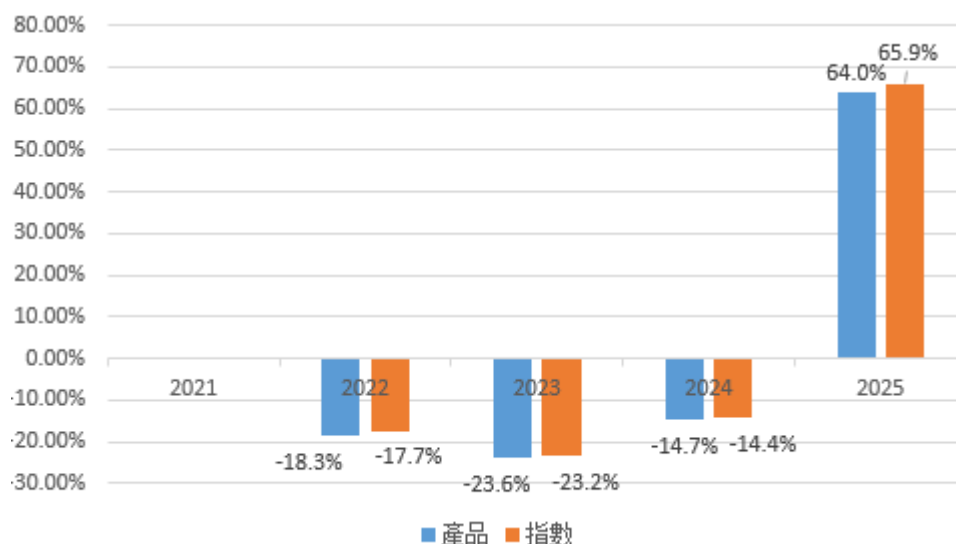
13. 貨幣風險

- 除基礎貨幣（港幣）外，子基金亦有以人民幣和美元交易的單位。因此，二級市場投資者在二級市場交易基金單位時，可能會因基礎貨幣與人民幣或美元之間的外匯波動而產生額外成本或損失。

14. 終止風險

- 子基金可能於若干情況下被提前終止，如指數不可再用作基準，或子基金的資金規模減至港幣 1.5 億元以下等。倘子基金被終止，有關成本將由子基金承擔。資產淨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基金單位持有人可能會蒙受損失。有關可能導致子基金被終止的事件的詳情，請參閱章程的「終止」一節。

基金的表現如何？



註：自 2021 年 11 月 8 日起，子基金的投資策略作出以下更改：(1) 增加靈活性以使基金經理可在絕對酌情權下在完全複製策略和代表性抽樣策略之間切換；(2) 允許為對沖或非對沖目的而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而為非對沖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衍生工具將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3) 允許證券借貸交易的最高水平高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預期水平高達 20%；以及(4) 考慮到就證券借貸交易收取的現金抵押品，子基金可持有不超過其資產淨值 30% 的貨幣市場工具及現金存款作現金管理用途。子基金自 2022 年的表現已計入上述變動。此外，自 2023 年 6 月 5 日起，子基金組合應指數方法論發生變化調整。子基金自 2023 年 6 月 5 日之前的表現是在不再適用的情況下實現的。

- 過往表現資料並不代表未來表現。投資者可能無法取回所投資的全部金額。
- 基金業績表現以歷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該等數字顯示子基金的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價值於所示公曆年增加或減少的程度。表現數據以港幣計算，包括持續費用及不包括閣下於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成本。
- 倘並無顯示過往表現，該年並無足夠數據提供表現。
- 相關指數：恒生生物科技指數。
- 推出日期：2021 年 3 月 18 日。

子基金是否提供擔保？

子基金不設任何擔保。閣下可能無法全數收回閣下的投資金額。

有何費用及收費？

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子基金時產生的收費

費用	閣下支付的金額
經紀佣金	市場收費
交易徵費	0.0027% ¹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0.00015% ²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0.00565% ³
印花稅	無

1. 交易徵費為基金單位成交價之 0.0027%，乃由買家及賣家各自支付。
2.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為基金單位成交價之 0.00015%，乃由買家及賣家各自支付。
3. 交易費為基金單位成交價之 0.00565%，乃由買家及賣家各自支付。

子基金應付的持續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撥付。該等開支會減低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繼而可能影響交易價格，故會對 閣下造成影響。

	年率（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 **	0.40%

子基金需向基金經理支付管理費。

受託人費用*

子基金需向受託人支付受託人費用。

年率（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首港幣2億元的資產淨值每年收取0.10%，餘下金額的資產淨值則每年收取0.08%，惟每月下限為港幣23,400元（在子基金推出後首6個月內將免除此費用）

登記人費用

包括在受託人費用中

* 務請注意，該等費用可在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出一個月通知的情況下增加至允許的上限。有關該等應付費用及收費、其允許的上限以及子基金可能承擔的其他持續開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章程「費用及開支」一節。

* 若子基金投資於由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基金（「相關基金」），基金經理將促使相關基金不收取任何管理費，以確保不會出現雙重收取管理費。

表現費	無
-----	---

行政費	無
-----	---

其他費用

閣下在買賣子基金的基金單位時可能需要支付其他費用。詳情請參閱章程。

其他資料

基金經理將於其網站<https://www.chinaamc.com.hk>（該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英文雙語刊發有關子基金（包括關於指數）的重要消息及資料，其中包括：

- 章程及本概要（經不時修訂）；
- 最新的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僅提供英文版）；
- 有關章程或子基金組成文件之重大修改或補充的任何通告；
- 任何由子基金發出的公告，包括關於子基金及指數的資料、暫停計算資產淨值的通知、收

費調整以及暫停及恢復買賣；

- (e) 在各個交易日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的接近實時參考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
- (f) 子基金的最後資產淨值（以港幣為單位）和子基金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每單位最後資產淨值（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
- (g) 子基金的完整組合資料（每日更新）；
- (h) 最新的參與證券商及做市商名單；
- (i) 子基金的追蹤偏離度和追蹤誤差。及
- (j) 滾動12個月期間的分派成分（即分派支付的相關金額，以及分派佔 (i) 淨可分派收入和 (ii) 資本的百分比）。

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僅是指示性的，並僅供參考。此數字將在聯交所交易時間內每15秒更新一次。以人民幣及美元釐定的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是ICE Data Indices以港幣釐定的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乘以 ICE Data Indices Real-Time FX Rate 所報之美元兌港幣或人民幣兌港幣的實時匯率計算。由於以港幣釐定的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不會在相關股票市場休市時更新，因此在該期間的人民幣或美釐定的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如有）的任何變化完全僅由於外匯匯率變化而導致。

以人民幣及美元列示的最後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是指示性的，並僅供參考，乃使用以港幣列示的最後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乘由受託人提供的以路透社於同一交易日下午 2 時正（香港時間）所報的美元兌港幣或人民幣兌港幣匯率計算。官方最後每單位港元資產淨值及指示性最後每單位人民幣及美元資產淨值將在聯交所開市交易日更新。

重要事項

閣下如有疑問，應尋求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